

# 四川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## 四川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2年11月3日在本行六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执行董事周正洪主持，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。本行董事、监事出席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66人（其中2人分别同时代表2名股东），代表本行有表决权股份331,843,325股，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额437,084,125股的75.92%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行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

（一）会议表决通过了《关于通过聘请2023年外部审计机构的决议》。

同意：331,297,511股；反对：0股；弃权：545,814股。

（二）会议表决通过了《关于通过〈四川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

有限公司 2022-2024 年网点建设规划〉的决议》。

同意：331,297,511股；反对：0股；弃权：545,814股。

（三）会议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同意修改〈四川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决议》。

同意：331,297,511股；反对：0股；弃权：545,814股。

（四）会议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同意修改〈四川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决议》。

同意：331,297,511股；反对：0股；弃权：545,814股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同意修改〈四川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决议》。

同意：331,297,511股；反对：0股；弃权：545,814股。

（六）会议表决通过了《关于选举李碧海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决议》。

同意：331,297,511股；反对：0股；弃权：545,814股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四川理光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本行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符合法定数额；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本行《章程》的规定，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11月3日